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ENTOWN MANAGEMENT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綠城管理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9979)

自願性公告
根據2022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獎勵股份

本公司乃由綠城管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其合營及聯營公司統稱「**本集團**」)按自願基準作出。

於2024年3月22日，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根據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的建議及本公司於2022年4月24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決議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王俊峰先生(「**承授人**」)，授出共3,500,000股獎勵股份，獎勵股份的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2024年3月22日
授出股份的數目：	3,500,000股股份(「 獎勵股份 」)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市價：	每股6.19港元
獎勵股份的歸屬期：	所授予之獎勵股份將於授出日期起分三批歸屬。
於本公告日期，獎勵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之概約百分比	0.17%

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包括但不限於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批准向承授人授出獎勵股份，惟該董事(其為承授人)已就向其本身授出獎勵股份放棄投票。

向承授人授予的獎勵股份屬彼等薪酬待遇之一部分，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3(6)條及第14A.95條獲全面豁免遵守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鑒於本公司已經向承授人授出獎勵股份(作為預期年度花紅的一部分)，本公司於三年歸屬期內(即2025年、2026年及2027年)將向承授人支付的年度現金花紅將有所減少。

授出的獎勵股份乃由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及信託契據的條款以持有的現有股份方式繳付。授出獎勵股份將不會導致發行任何新股份，亦不會對本公司現有股東之股權產生任何攤薄影響。

承董事會命
綠城管理控股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軍

中國，香港，2024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郭佳峰先生及張亞東先生；執行董事李軍先生、王俊峰先生及林三九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治洪先生、丁祖昱博士及陳仁君先生。